

证券代码：831305

证券简称：海希通讯

公告编号：2022-053

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7 月 20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松江区莘砖公路 518 号 15 幢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 年 7 月 13 日以书面及口头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LI TONG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董事 LI TONG、蔡丹、姚冰、李宗哲、朱洪超、莫旭巍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追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办理七天通知存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公司《关于追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办理七天通知存款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5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朱洪超、莫旭巍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更正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及相关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及相关报告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 2022-05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朱洪超、莫旭巍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引导长期理性价值投资，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未来的盈利能力等因素，同时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

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公告编号 2022-06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朱洪超、莫旭巍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配合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框架与原则下，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

2、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3、决定聘请相关中介机构；

4、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设立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或其他相关证券账户及其相关手续；

5、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等；

6、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具体的回购时机、价格和数量，具体实施回购方案。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2 年 5 月 23 日公司实施了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70,13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10 股，不需要纳税；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需要纳税），每 10 股派 9 元人民币现金。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70,130,000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140,260,000 股。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 2022-049）。

鉴于公司实施了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拟将注册资本由 7,013 万元变更为 14,026 万元，股本总额由 7,013 万股变更为 14,026 万股，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4）及《公司章程》（公告编号 2022-06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其中注册资本由 7,013 万元变更为 14,026 万元；股本总额由 7,013 万股变更为 14,026 万股。如《公司章程》修订议案获得通过，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朱洪超、莫旭巍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朱洪超、莫旭巍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朱洪超、莫旭巍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2 年 8 月 9 日下午 15:30 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 2022-05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2 日